

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工委干任〔2021〕1号

关于蔡海彪等两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工委、党总支）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，任命：

蔡海彪同志为企业党工委书记；

陈国广同志为江苏省药物研究所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，试用期一年。

本轮聘期按照第六轮中层干部聘任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。第六轮中层干部聘任前所设中层正职岗位任职人员的职务自然免除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

2021年2月20日

